

无锡博伊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、监事会、高级管理人员完成换届 选举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

1. 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18 年 6 月 25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徐荷娟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，任期同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一致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8 日前以电话通讯方式通知全体职工代表，实际到会职工代表 26 人。到会人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股份总数的 0.00%，会议由陶球主持。

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：

2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2. 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8 年 6 月 25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戴必柱先生、金静芳女士、周安全先生、刘晓兰女士、卫继宏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 2018 年第二次临时

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选举陶球、王晓华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，任期三年，自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本次会议召开15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全体股东，实际到会股东17人，持有公司股份24,280,000股，占股份总数的86.71%，会议由董事长戴必柱先生主持。

以上表决情况为：

同意股数24,280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. 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8年6月25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戴必柱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聘任戴必柱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同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聘任周安全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同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聘任刘晓兰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同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聘任朱孝楼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同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本次会议于2018年6月25日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后，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，于2018年6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。应到董事5人，实到董事5人，会议由董事长戴必

柱先生主持。

以上表决情况为：

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4. 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8 年 6 月 25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陶球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同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一致，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本次会议于 2018 年 6 月 25 日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二届非职工代笔监事及 2018 年第一届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组成监事会后，由全体监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，于 2018 年 6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。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监事 3 人，会议由监事陶球先生主持。

以上表决情况为：

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二）被任免董监高的基本情况

董事、总经理戴必柱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9,75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4.82%。

董事金静芳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4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4.29%。

董事、董事会秘书周安全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1,25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.46%。

董事、财务总监刘晓兰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30,000 股，占公司总

股本的 0.11%。

董事卫继宏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%。

副总经理朱孝楼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5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19%。

非职工代表监事陶球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2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7%。

非职工代表监事王晓华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1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4%。

职工代表监事徐荷娟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%。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 12 月 30 日发布的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的要求，经查询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、信用中国、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等外部信息公示平台，上述董事、监事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情况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三）任命/免职的原因

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选举新一届董事会及监事会成员，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。

二、上述人员的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对公司董事会（监事会）成员人数的影响

本次换届完成后，公司董事会成员、监事会成员人数达到法定

人数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上的影响

本次换届属于正常换届，对公司将产生积极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无锡博伊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(二) 《无锡博伊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(三) 《无锡博伊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(四) 《无锡博伊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》

无锡博伊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

2018年6月27日